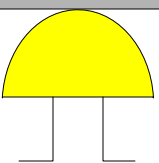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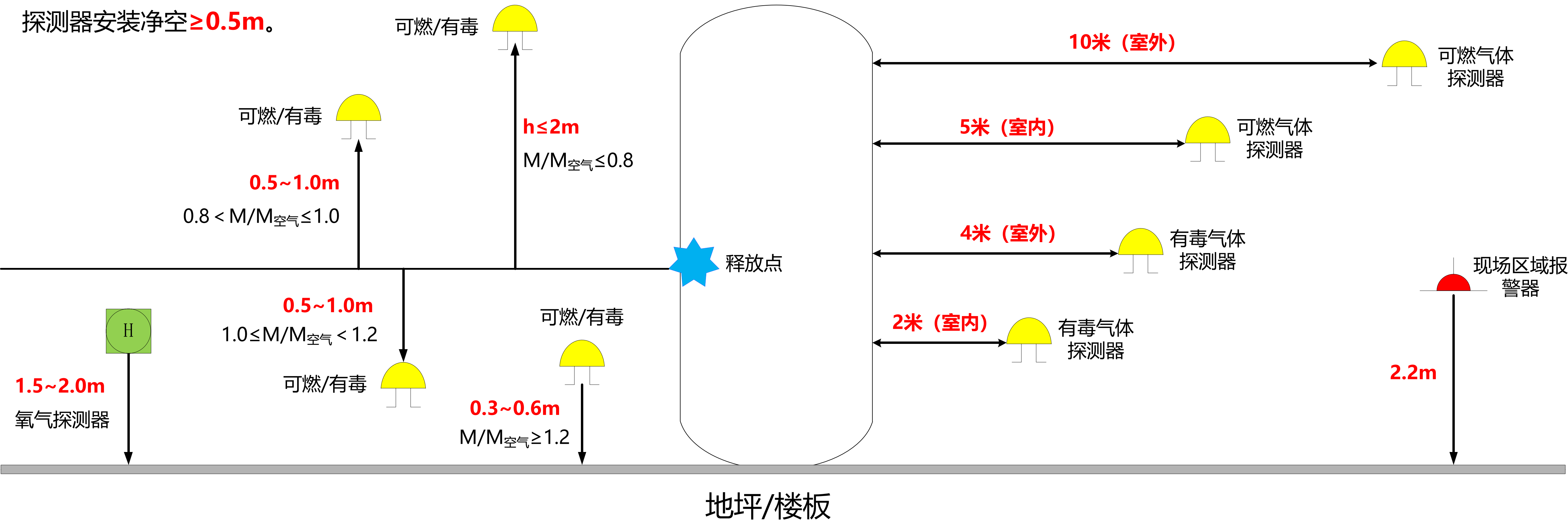


可燃/有毒气体安装设计规范
(GBT 50493-2019)

最高处/天花板

可燃/有毒  $M/M_{\text{空气}} \leq 0.8$

注：
探测器安装净空 $\geq 0.5\text{m}$ 。



其他要求:

- 靠近释放源，易于积聚的点位。如压缩机、泵的动密封，采样口，排液口和排空口，经常拆卸的法兰口或阀门口。
- 可燃/有毒探测器、报警器等系统**独立设置**，用电按**一级负荷**中的**特别重要**负荷考虑，配备**UPS**。
- 设计**两级报警**，有毒气体报警**优先**与可燃气体报警。
- 可燃和有毒同时涉及的单组份气体，应设置有毒气体；多组分的，可同时设置可燃和有毒。

5、报警值范围:

- 可燃气体：一级：**25%LEL**，二级：**50%LEL**；
- 有毒气体：一级：**100%OEL**（或5%IDHL），二级：**200%OEL**（或5%IDHL）；
- 氧气探测：**19.5%~23.5%**。